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1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龄宝”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 2022 年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预计在 2022 年度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农商行”)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 1.037 亿元，另银行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 2 亿元，审批程序如下：

1、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禹城农商行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上限	2022 年截止 4 月 22 日已发生金额	2021 年度发生金额
贷款	公司拟向禹城农商行申请预计不超过 1 亿元的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年利率为贷款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该贷款可根据需要提前偿还或到期后续签。	公司与禹城农商行均按照商业化、市场经济化的原则进行银行业务往来，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1 亿元	0	0
其他银行业务	储蓄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100 万元	16.99 万元	26.90 万元
	业务所产生的手续费支出		20 万元	0.14 万元	0.07 万元
	贷款利息支出		200 万元	0	0
	汇兑损益		50 万元	0	0
合计			1.037 亿元	17.13 万元	26.97 万元
存款业务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 2 亿元。	–	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 2 亿元	截止 4 月 22 日存款余额 2304.15 万元	期末存款余额 6613.92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国永

住所：山东省禹城市汉槐街 181 号

注册资本：64279.3458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办理外汇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拆借、外币兑换、国际结算、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办理理财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00167572684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禹城农商行总资产 1,650,675.50 万元；净资产 111,318.77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937.42 万元，净利润 4,285.27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禹城农商行 7.08%股份，为禹城农商行第一大股东。公司提名本公司副总经理李霞女士担任禹城农商行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四)项款之规定，农商行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农商行经营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良好，能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并能针对各项金融服务和产品制定相关风险管理措施和内控制度，保障了公司在资金和利益方面的安全。农商行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与公司开展业务合作，一直以来秉承诚信、可靠、共赢的经营理念，并早已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健全、科学的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农商行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各类优质金融服务和支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农商行资金业务平台，办理各类银行业务等。

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农商行均按照商业化、市场经济化的原则进行银行业务往来，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双方的定价原则主要是：

1、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或同等条件下市场化利率水平。

2、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存款利率执行；

3、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按照农商行统一收费标准执行。

合同签订：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与禹城农商行依据上述定价原则按次签订相应合同并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禹城农商行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同时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实现价值最大化，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未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就预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禹城农商行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合法规的规定。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二)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禹城农商行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3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定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周四)下午 3:00-5: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戴斯觉先生；公司总经理吴怀祥先生；独立董事黄永强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延军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国刚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扫码自动匹配移动端)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4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申请银行融资额度事项概述

2022 年 4 月 28 日，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龄宝”或“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充分利用金融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继续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银行融资额度。以上融资额度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使用的最高融资限额，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融资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二、其他说明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议案融资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业务的具体文件。

本次申请银行融资额度有效期：为保证公司银行授信的连续性，同意本次申请银行融资额度有效期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5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5)首席合伙人：王晖；

(6)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37 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9 人；

(7)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793.1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918.9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081.43 万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5961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刘学伟先生，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7 份。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邹国英女士，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3) 冯宏志先生，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刘学伟、签字注册会计师邹国英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宏志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刘学伟、签字注册会计师邹国英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宏志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的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150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表现出了较高的专业水平、良好的职业道德以及严谨的工作作风，公允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6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84,030,967.09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8,403,096.71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66,631,010.93 元，扣除 2020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 22,155,360.0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510,103,521.31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71,911,9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 22,314,714.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转增。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度 -2023 年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度 -2023 年度)》的规定，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度 -2023 年度)》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7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为充分提升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保龄宝国际有限公司在充分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不影响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投资总额不超过港币 8,000 万元。上述投资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用于投资的资金可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证券投资总成本控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2)。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的议案》，鉴于目前证券市场波动较大，为了控制投资风险，同时，为开拓国际业务，回笼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保龄宝国际有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现持有的证券投资类资产后续将逐步卖出，回收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出售公司所持有的证券投资类资产，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出售时机、交易方式、交易价格、签署相关协议等。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鉴于证券市场股价波动无法预测，公司本次拟出售证券投资类资产的交易金额及产生的利润尚不能确定。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预计本次交易不会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如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证券市场受到宏观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汇率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其波动性较大。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全资子公司保龄宝国际有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现持有的证券投资类资产后续将逐步卖出，回收资金。本次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事项，有利于控制公司投资风险，聚焦公司主业，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证券市场受到宏观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汇率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其波动性较大。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全资子公司保龄宝国际有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现持有的证券投资类资产后续将逐步卖出，回收资金。

本次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事项，有利于控制公司投资风险，聚焦公司主业，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保龄宝国际有限公司终止证券投资。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0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71,911,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保龄宝	股票代码	0022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国刚	张锋锋	
办公地址	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 1 号	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 1 号	
传真	0534-2126058	0534-2126058	
电话	0534-8918658	0534-8918658	
电子信箱	guogang99@vip.qq.com	blbzff@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酶工程、发酵工程等现代生物工程技术，从事功能糖的研发、制造及方案服务，公司现已形成功能性糖醇(赤藓糖醇)、功能性低聚糖系列(低聚异麦芽糖、低聚果糖、低聚半乳糖)、功能性膳食纤维系列(聚葡萄糖、抗性糊精)、淀粉糖系列(果葡糖浆、麦芽糊精、结晶果糖等)等全品类功能糖产品，广泛应用于健康食品、功能饮品、保健医药、无抗饲料、日化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亦率先成功开发并产业化阿洛酮糖、精准益生元蔗果三糖、低粘度麦芽四糖等新产品，功能糖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众多产品坚持营养、健康、安全的路线，已经成为国内功能糖行业领军企业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已具有良好的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信誉度，积累了诸多知名客户和渠道资源，是可口可乐、伊利、元气森林、蒙牛、飞鹤、康师傅、百事可乐等知名企业的重要合作伙伴，是国家“公众营养改善微生态项目”主载体。

功能糖是天然存在于植物中的有效营养功能物质，功能糖包括功能性低聚糖、功能性膳食纤维、功能性糖醇。这其中，功能性低聚糖是对人体健康具有一定改善效果的功能性糖类，多是由 2～10 个单糖通过糖苷键连接形成直链或支链的低度聚合糖，也称益生元。功能糖不被人体消化吸收而直接进入大肠内为双歧杆菌等有益菌所利用，促进有益菌增多，达到人体肠道微生态平衡，缓解机体的炎症反应，保护肠道黏膜屏障，降低肠道黏膜渗透性，从而保护肠道的免疫机制，同时使肠道重新建立肠道菌群平衡，维护肠道健康，减少内源性感染的发生率，促进人体健康，提高免疫力。

功能性膳食纤维，是一种高分子的碳水化合物，由于其不能被人体所正常的消化吸收，可减缓消化速度和最快速排泄胆固醇，可让血液中的血糖和胆固醇控制在最理想的水准之上，还可以帮助糖尿病患者降低胰岛素和三酸甘油脂。

功能性糖醇类产品主要为赤藓糖醇， 是目前市场上唯一经生物发酵法天然转化和提取制备而成的糖醇产品， 是国家卫计委认定的 0 能量糖醇产品。赤藓糖醇不参与糖代谢和血糖变化，适宜糖尿病患者食用。近年来，在全球减糖、低糖大趋势下，赤藓糖醇以天然、零热量、不参与血糖代谢、较高耐受量及酸热性能稳定等特点，在无糖饮品、食品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以替代蔗糖等传统糖源，达到减糖的目的。

阿洛酮糖是新一代功能性健康甜味剂。约 70 年前科学家首先在小麦中发现阿洛酮糖，它天然存在于自然界中，是含量极少的稀有糖，且能量低，并具有一定调节血糖、血脂的生理功效。其具有与蔗糖相近的口感及容积特性，经肠道吸收后几乎不发生代谢、不提供热量，耐受性高。此外，阿洛酮糖还可与食物中的氨基酸或蛋白质发生美拉德反应。公司是国内最早布局阿洛酮糖项目的企业之一，公司从事阿洛酮糖研发至今已近十年，且已于 2020 年下半年完成阿洛酮糖中试生产线的改造，现可生产晶体、液体阿洛酮糖，技术逐步成熟，质量稳定，产品主要出口到美国、韩国、墨西哥、俄罗斯等国家，产品得到国际市场的认可。

保龄宝是目前国内市场上唯一的全品类功能糖产品制造服务商， 拥有功能糖核心技术及全产业链优势，提供全面的功能性低聚糖、功能性膳食纤维、功能性糖醇全品类健康产品和服务。公司的应用解决方案团队给客户提供从产品配方设计，产品定位，策划，到市场推广，提供整套的应用解决方案，公司和众多大客户建立更加密切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众多中小客户提供相关应用解决方案服务，一方面帮客户解决了痛点，增加了客户粘性，另一方面提升了公司毛利水平。

功能糖所具有的改善肠道、增强免疫力、促进吸收、零热值、低 GI 值、抗龋齿等生理功效，经过公司多年的市场培育和发展， 已经逐渐进入千家万户， 为人类健康发挥着积极重要的作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3,028,995,791.18	2,615,727,298.11	15.80%	2,518,761,74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3,231,683.09	1,599,359,459.63	13.37%	1,566,998,205.3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764,976,972.69	2,054,578,268.02	34.58%	1,805,170,07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79,400.15	49,861,881.27	304.28%	35,233,72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369,745.11	36,262,261.21	353.28%	21,127,16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67,702.76	398,458,455.50	-48.23%	153,953,67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14	292.86%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14	292.86%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5%	3.14%	8.81%	2.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4,900,133.35	706,606,735.04	815,251,756.04	688,218,34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28,328.31	55,717,002.33	95,782,796.24	41,251,27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38,709.86	44,787,128.65	86,191,564.65	27,652,34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68,413.92	166,414,894.99	75,435,035.70	-82,050,641.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9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永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1%	47,273,390	0	质押	8,000,000
					冻结	8,000,000
宁波趵朴富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5%	38,139,244	0		
刘宗利	境内自然人	6.26%	23,268,260	0		
薛建平	境内自然人	0.96%	3,578,472	0		
王乃强	境内自然人	0.96%	3,578,472	0		
杨远志	境内自然人	0.96%	3,578,472	0		
司银涛	境内自然人	0.58%	2,164,096	0		
北京梵客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637,500	0		
李宁	境内自然人	0.43%	1,600,000	0		
熊思超	境内自然人	0.38%	1,4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其他说明：北京永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质押的 800 万股公司股票，目前处于司法再冻结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公司股票非融资融券标的证券。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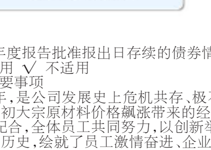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 年，是公司发展史上危机共存、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百年变局、世纪疫情等宏观形势，以及年初大宗原材料价格飙涨带来的经营困局，在董事会正确领导、经营层科学决策下，各部门协同配合，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以创新举措应变局、破困局、开新局，公司经营业绩超预算、超预期、超历史，绘就了员工激情奋进、企业跨越成长的辉煌篇章，为公司“十四五”时期的赓续发展提振了信心，鼓足了干劲，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65 亿元， 同比增长 34.58%，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 亿元，同比增长 304.28%。

2021 年，公司紧紧围绕“产供销”主链条，多管齐下、协同发力，将市场机遇及时转化为企业效益。

一是采购方面：推进大宗采购决策制度化，充分借助集体和专家智慧，提高战略采购、“底部”采购能力。有效利用套保工具，及时锁单、择机调单，在保证基本产品利润的条件下，追求利益最大化。把握宏观经济趋势和进口贸易机遇，加大原料进口力度，积极打造采购“第二利润源”。

二是生产方面：赤藓糖醇新建项目提速扩产、提前达产、增加供给，果糖与阿洛酮糖实现联产、协同增效，低聚半乳糖规模化生产、焕发新春，引领公司产品升级换代。科学做好生产计划调度，实现产能利用最大化。持续推进工艺技术优化，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三是销售方面：洞察消费需求，以高质量产品、系统化服务与客户无缝对接，助推下游产品功能升级、价值升级、品牌升级。产品价格与大宗原材料价格有机联动，有效应对市场剧烈波动。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发挥领军作用，带领行业果断调价。统筹安排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实现综合效益最大化。

四是项目方面：加快赤藓糖醇、阿洛酮糖两大新项目建设以及重点技改项目落地，尽快达产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高端化需求、高价值业务、高毛利产品，实现公司产值利润最大化。生产领域聚焦节能降耗，努力降低产品成本。采购领域坚持专家领航，深入研究大宗原材料价格走势，充分利用套保工具，降低采购成本。资源整合方面，积极开展产能合作， 做大进口和 OEM 业务，实现了报告期内公司的高质量快速发展。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斯觉

2022 年 4 月 28 日

股票简称：保龄宝　　股票代码：002286　　公告编号：2022-008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龄宝”或“公司”)关于召开第五 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已拟定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 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 2021 年度时任独立董事黄永强、何玉润、陈欣、宿玉海、杨京岛、杨高宇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71,911,9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 22,314,714.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转增。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续聘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公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终止证券投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2 年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1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章程修正案》。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1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1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1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对照表》。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2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3 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 1 号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9、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身体健康，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 9、10、11、12 为特别决议，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表决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 复印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 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 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 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 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 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 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现场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8:30-11:30 及 14:00-17:00(传真登记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

6、登记地点：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外环路 1 号保龄宝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7、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国刚　张锋锋

电子邮箱：guogang99@vip.qq.com　blbzff@163.com

联系电话：0534-8918658

传　　真：0534-2126058

邮　　编：2512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86；投票简称：“保龄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被委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投票意见指示如下(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继续申请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普通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特别说明事项：

1、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股票简称：保龄宝　　股票代码：002286　　公告编号：2022-009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龄宝”或“公司”)关于召开第五 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核后，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71,911,9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 22,314,714.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转增。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度 -2023 年度)》的规定，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禹城农商行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预计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出具审核意见如下：1、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在编制和审核过程中，没有人员发生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8、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2-018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7,767,709.68	554,900,133.35	1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23,700.71	8,828,328.31	38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345,780.14	5,738,709.86	58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105,401.07	46,468,413.92	-39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4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4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0.55%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14,407,619.13	3,028,995,791.18	-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47,823,243.33	1,813,231,683.09	1.9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9,530.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6,374.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5,8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184.53	
合计	3,377,920.5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下转 D528 版)